

证券代码: 300344

证券简称: 太空板业

公告编号: 2017-070

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已获2017年5月15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7年5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

2、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时间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1,24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18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20000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

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2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41,248,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37,747,200股。

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

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6月28日。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6月28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7年6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7年6月2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6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若投资者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其红股和股息在原托管券商处领取。

4、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6月28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公积金转增股份数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3,127,025	42.75%	41,250,810	144,377,835	42.7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8,120,975	57.25%	55,248,390	193,369,365	57.25%
三、股份总数	241,248,000	100%	96,499,200	337,747,200	1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337,747,200股摊薄计算，2016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0732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桥南中核路1号3号楼12层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苏晓静

咨询电话：010-83682311

咨询传真：010-63789321

九、备查文件

- 1、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送（转增）股本的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太空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0日